

## 2022 年第一季

### 澳門罪案統計和執法工作數據總結簡報

各位傳媒界的朋友：

去年年底至今年年初，由新冠病毒變異株 Omicron 所引發的新一輪疫情席捲全球，澳門周邊多個國家及地區情況嚴重。新冠肺炎疫情不僅對本澳的經濟民生產生嚴重負面影響，社會治安狀況亦發生一定變化。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在積極配合特區政府各項防疫工作的同時，亦注意加強打擊各類違法犯罪行為，並密切關注各類影響治安狀況的因素，適時調整執法策略，維護公眾的生命財產安全。

以下是 2022 年第一季的罪案統計及執法數據，供媒體及社會各界參考：

1. 2022 年第一季，本澳警方共開立刑事專案調查案件 2,565 宗，比 2021 年同期減少 349 宗，下降百分之 12。

1.1. “侵犯人身罪”共 559 宗，比去年首季減少 35 宗，下降百分之 5.9。當中“普通傷人”共 258 宗，比去年同期減少 62 宗，下降百分之 19.4；“剝奪他人行動自由罪”錄得 1 宗，同比減少 8 宗，下降百分之 88.9；“侮辱”案件共 34 宗，增加 6 宗，上升百分之 21.4；“對兒童的性侵犯”案件共 9 宗，比去年同期增加 4 宗，上升百分之 80。

- 1.2. “侵犯財產罪”共 1,325 宗，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 91 宗，下降百分之 6.4。其中“詐騙”錄得 321 宗，減少 3 宗，下降百分之 0.9；俗稱“高利貸”的“暴利”共 11 宗，同比減少 9 宗，下降百分之 45；“盜竊”錄得 268 宗，同比減少 40 宗，下降百分之 13；“勒索”共 34 宗，同比增加 5 宗，上升百分之 17.2。
- 1.3. “妨害社會生活罪”共 129 宗，比去年同期減少 34 宗，下降百分之 20.9。其中“將假貨幣轉手”共 9 宗，同比減少 8 宗，下降百分之 47.1；“偽造文件”與“縱火”分別錄得 81 宗及 6 宗，分別減少了 15 宗和 12 宗，下降百分之 15.6 及百分之 66.7。
- 1.4. “妨害本地區罪”共錄得 88 宗，比去年首季減少 35 宗，下降百分之 28.5，其中“違令”共錄得 38 宗，同比減少 31 宗，下降百分之 44.9；“作虛假聲明”共 19 宗，同比減少 11 宗，下降百分之 36.7。
- 1.5. “未納入其他組別的罪案”（單行刑事法例）共有 464 宗，比去年首季減少 154 宗，下降百分之 24.9。其中“電腦犯罪”共 48 宗，同比減少 274 宗，大幅下降百分之 85.1；“引誘、協助、收容及僱用非法入境者”共 205 宗，比去年同期增加 40 宗，上升百分之 24.2。
2. 2022 年第一季錄得的暴力罪案共 43 宗，較去年同期減少 28 宗，下降百分之 39.4。而嚴重的暴力犯罪，如“綁架”、

“殺人”及“嚴重傷人”等案件，則繼續保持零案發或低案發率。

3. 今年首季的警務行動和偵查行動期間，共有 930 人被拘留及送交檢察院處理，同比減少 111 人，下降百分之 10.7。

4. 今年首季青少年犯罪的案件共 19 宗，比去年同期增加 1 宗，涉及的青少年共 29 人，同比減少 9 人。

5. 今年 1 至 3 月截獲的非法入境者共 51 人，比去年同期的 91 人減少 40 人，下降百分之 44；其中，來自內地的非法入境者有 46 人，其他國家或地區的非法入境者共 5 人；逾期逗留人士有 3,963 人，比去年同期的 3,339 人增加 624 人，上升百分之 18.7。

6. 總結：

- 2022 年首季罪案統計數字顯示，本澳治安環境保持穩定良好，整體罪案數量有所減少，絕大多數類型的犯罪相比去年同期均呈下降趨勢，特別是暴力犯罪的降幅尤為明顯。

- 為了有效維護新春期間本澳的治安環境，警察總局統籌並協調治安警察局和司法警察局，以及聯同澳門海關於今年 1 月 11 日至 2 月 10 日開展“冬防 2022”行動，共進行 626 次巡查，動用警力共 7,948 人次，調查 24,963 名人士，1,129 人被帶返警局調查，其中 240 人因觸犯刑事法律而被送交司法機關處理，涉及案件共 201 宗。

- 今年 5 月 7 日凌晨，本澳警方接報路氹某酒店房間發生命案，兩名內地女子遇害，遂迅速展開調查，鎖定疑兇於 5 月 6 日上午經口岸潛逃內地，隨後通報內地警方協助追緝，嫌犯最終於 5 月 17 日在湖南省懷化市被緝捕歸案。
- 今年首季縱火案共 6 宗，同比減少 12 宗，大幅降低百分之 66.7，體現了之前防火安全宣傳與巡查之成效，其中 4 宗案件已偵破，案發原因包括亂扔煙蒂、孩童貪玩以及發洩情緒。為此，消防局持續到社區開展宣傳教育工作，以增強公眾的防火安全意識。
- 對兒童的性侵犯案件今年首季共有 9 宗，較去年同期增加 4 宗，上升百分之 80；其中 2 宗為自願發生性行為，嫌犯是與被害人具有親密關係的未成年人。對此，警方持續透過“警·校聯絡機制”、“社區警務聯絡機制”、“學校安全聯絡網”等機制與學校、社區保持密切聯絡，以及時發現相關犯罪，並持續舉辦“預防性侵”專題講座，進一步提高青少年的防範意識。此外，治安警察局少年團亦錄製了“自我保護，勇敢說不”為主題的宣傳節目於今年 2 月中旬在澳門電台播出，教導青少年如何預防及應對性騷擾及性侵犯罪。
- 今年首季勒索案件數量有所增加，共錄得 34 宗，同比增加 5 宗，其中網上裸聊的勒索案件所佔比例最高，共錄得 20 宗，佔勒索案件總數的百分之 58.8。裸聊勒索案件的受害人多為 18 至 40 歲男性，被勒索的款項從數千元至數十萬澳門元不等。此類案件中，犯罪人往往以網絡

交友的名義在社交平台中選取目標，透過聊天與被害人熟絡後提出進行裸體視像通話的要求，最後以公開事主裸聊影像作為威脅，要求事主匯款至指定帳戶。由於此類案件一般發生於私人網絡通訊之中，具有較高的隱蔽性，加上被害人不願意向警方報案，導致部分案件中被害人遭到多次勒索，損失較大。針對這種情況，警方除加大日常網絡巡查外，亦於今年首三個月透過社交平台及網絡媒體等途徑共發佈 33 條相關防罪資訊，並製作圖文包及短視頻分析勒索犯罪手法，呼籲公眾於網上交友時應保持謹慎，對於裸聊請求要高度警惕，倘若遭遇勒索，應保持冷靜並及時向警方求助。

- 今年首三個月，詐騙案件共 321 宗，同比減少 3 宗，下降百分之 0.9；但其中電話詐騙案件增幅明顯，共錄得 15 宗，同比增加 11 宗，上升百分之 275。部分騙案的手法有所改變，如今年 1 月 19 日警方破獲的一宗案件，不同以往的非接觸式電話詐騙，此案中騙徒冒充澳門廉政公署職員直接與被害人接觸，令事主信以為真，損失接近 1,400 萬港元。此外，由於受疫情影響而導致郵寄物流延誤，犯罪份子便藉機冒充快遞公司職員致電市民，意圖騙取市民的個人資料或直接要求繳付額外費用。對此，警方已透過傳統媒體及新媒體等多種渠道進行宣傳，呼籲市民接獲不明來電時應保持警覺，切勿輕易向他人透露個人信息，不要登入或下載來歷不明的應用程式，如懷疑遇到詐騙則應立即向警方報案和求助。為最大限度避免及挽回被害人的損失，本澳警方繼續與外地警務部門及本澳銀行業界合作採取“緊急止付措施”和“可疑

匯款勸退措施”，今年首季分別成功止付 5 宗及勸退 3 宗個案，涉及金額為 18 萬澳門元及 11 萬澳門元。

- 自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範圍內蔓延以來，公眾出行受到極大影響，犯罪份子利用公眾對網絡的依賴性增加而作案，導致網絡罪案數量曾一度快速上升。針對這一情況，警方貫徹“打防並重”方針，從預防及打擊兩方面著手，以遏制相關犯罪。打擊方面，除加強網絡巡查外，由於網絡犯罪具有高度跨境性，本澳警方近年來持續強化與周邊地區警務部門的情報交流，並開展了“翊星行動”等多次專項聯合行動，搗破多個利用網絡盜刷他人信用卡的犯罪集團。預防方面，警方通過官方網站的防罪錦囊欄目以及微信、Facebook、YouTube 等網絡平台發佈預防網絡犯罪相關資訊，提醒公眾在網絡交友或網上購物時可能遇到的網絡陷阱。目前，以上措施已初見成效，自去年第三季度開始，電腦犯罪的數量持續減少；今年首季電腦犯罪的下降趨勢則更為明顯，共錄得 48 宗，同比減少 274 宗，大幅下降百分之 85.1。
- 第 16/202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出入境管控、逗留及居留許可的法律制度》已於去年 11 月 15 日生效，該法將社會關注的俗稱“假結婚”、“假勞工”等行為規定為新的獨立罪名，即“為取得許可而虛偽作出並主張某些法律行為”罪，並明確給予嚴懲。今年首三個月，“虛偽結婚”案件共錄得 30 宗，“虛偽勞動關係”案件共 24 宗（由於新的罪名所涵蓋的犯罪行為範圍與過去有所區別，因此無法將第一季度的數據與往期進行直接比較）。警方已透過官方網站、網絡媒體及社區防罪活動等多種

途徑向社會各界宣傳及講解上述新法，並提醒公眾切勿實施相關犯罪行為，否則將面臨刑事處罰。此外，警方於今年首季單獨或聯同勞工事務局等相關部門共開展 241 次打擊非法工作的巡查行動，巡查可疑地點 922 次，截獲懷疑非法勞工共 73 人。

- 受疫情影響，今年首季逾期逗留人數共 3,963 人，同比增加 624 宗，上升百分之 18.7；而與之相關的收留非法入境或非法逗留人士之罪案共錄得 167 宗（其中涉及非法入境人士 7 名，非法逗留人士 214 名），同比增加 36 宗，上升百分之 27.5。對此，特區政府為返回居住地確有困難的非澳門居民提供幫助，包括積極與各國使領館溝通，協助送返滯澳人士，酌情延長無法返回原居地人士的逗留期限等措施；另一方面，警方亦透過多種渠道告知相關滯澳人士如有困難應向相關政府部門說明及求助，同時亦提醒公眾在明知的情況下收留或僱用非法入境或非法逗留人士將構成刑事犯罪。
- 今年首季販毒案件共錄得 16 宗，同比減少 3 宗，下降百分之 15.8。新冠疫情蔓延以來，郵包藏毒已經成為跨境販毒集團最主要的毒品販運方式，為了逃避偵查，毒品往往混夾在各種貨物中作為掩飾，包括紅酒、鍵盤、書籍、面膜、膠囊藥物及充電寶等。對此，警方除聯同澳門海關加強日常巡查的力度與頻率外，亦強化與周邊地區警務及緝毒部門的情報交流，並適時展開聯合行動，破獲多宗毒品案件。今年 2 月 14 日，警方根據早前獲得的情報，於澳門中區截獲同屬一個販毒集團的 4 名越南籍成員及其剛領取的藏毒郵包，檢出 1,057 粒以巧克力包

裝掩飾的“搖頭丸”，約值 21 萬澳門元；2 月 28 日及 3 月 1 日，本澳警方根據早前破獲案件的線索，抓獲 6 名外籍販毒份子（包括 1 名坦桑尼亞籍、1 名尼日利亞籍、1 名喀麥隆籍及 3 名印尼籍），並搜獲一個內含 341.98 克“冰”毒的郵包以及其他散裝毒品，價值約 120 萬澳門元；3 月 9 日，澳門警方根據珠海市公安局所提供的情報，於新口岸區截獲兩名正在進行毒品交易的內地女子，並從買家身上搜獲一瓶偽裝成膠囊藥物的“冰”毒，約值 24 萬澳門元。

- 俗稱“天眼”的“全澳城市電子監察系統”自 2016 年 9 月投入使用以來，輔助警方迅速偵破多宗案件，持續發揮了重要作用。今年首季，警方使用“天眼”輔助調查的案件共 1,027 宗，其中包括“搶劫”、“縱火”等嚴重暴力案件。
- 今年首三月警方合共檢控的士違規個案 82 宗，較去年首季增加 25 宗，上升百分之 43.9；其中涉及“拒載”的個案上升最為明顯，共 16 宗，同比增加 14 宗。警方已依法對違規個案作出相應處罰，並配合交通事務局透過多種渠道開展宣傳教育。未來警方將繼續嚴格執法，並與交通事務局保持密切合作，保障公眾的出行安全與便利。
- 綜上所述，2022 年第一季度本澳的罪案數量有所減少，治安狀況保持穩定良好，反映出此前警方的針對性預防及打擊措施取得一定成效。為維護良好的治安環境，警方將繼續透過電視、電台、網絡平台及社交媒體等多種渠道發佈防罪資訊，增強公眾的防罪意識及能力，同時持



續完善各類犯罪舉報渠道，讓公眾可以便利地向警方提供罪案線索，並不斷加強情報收集，更主動地發現和打擊相關罪案。

- 當前防疫形勢仍十分嚴峻，保安當局將繼續堅持特區政府“內防反彈，外防輸入”的防疫策略，全力配合各項防疫部署，同時加強預防與打擊各類違法犯罪行為，持續強化與周邊地區的情報交流及警務合作，對影響治安狀況的各種變化因素保持警覺，不斷評估各類犯罪的變化發展趨勢，保障澳門社會的繁榮安定。

2022年5月24日